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26)

## 於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的通函(「通函」)，其中載有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負責處理點票事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148,349,475 (99.99%)	11 (0.01%)
2.	宣派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1,148,349,475 (99.99%)	11 (0.01%)
3.	重選本公司董事(「董事」)：		
	(a) 重選江国雄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146,448,968 (99.83%)	1,900,518 (0.17%)
	(b) 重選王建輝先生為執行董事；	1,147,256,647 (99.90%)	1,092,839 (0.10%)
	(c) 重選張建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147,569,449 (99.93%)	780,037 (0.07%)
	(d) 重選洪誠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47,226,947 (99.90%)	1,122,539 (0.10%)
	(e) 重選許麗君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1,147,688,171 (99.94%)	661,315 (0.06%)
	(f)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148,160,477 (99.98%)	189,009 (0.02%)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4.	重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47,563,449 (99.93%)	786,037 (0.07%)
5.	授予董事股份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1,112,210,194 (96.85%)	36,139,292 (3.15%)
6.	授予董事股份購回授權以購回股份(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1,148,349,475 (99.99%)	11 (0.01%)
7.	透過增加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以擴大股份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通告第7項普通決議案)。	1,113,214,472 (96.94%)	35,135,014 (3.06%)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及資料，請參閱通告及通函。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1,502,212,177股股份，即賦予其持有人(「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須放棄投票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表明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全體董事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上述各項普通決議案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所有相關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建輝、張成皓及張勁

非執行董事： 江國雄(主席)、張建國及楊昭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誠明、許麗君及梁耀文